

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厦门市软件园观日路 26 号 202A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9、《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有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3日上午8:30至9:00

(三) 登记地点：

厦门市软件园观日路26号202A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红梅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观日路26号202A

电话：0592-5837221

(二) 会议费用：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2日